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ailway Logistics Limited

中國鐵路貨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9)

修訂私人配售非上市認股權證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私人配售110,000,000份非上市認股權證。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八日，經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按公平原則磋商後，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同意(i)將達成條件之最後日期由二零零九年九月八日修訂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八日；(ii)將認股權證發行價由每份認股權證0.05港元修訂為0.03港元；及(iii)將根據認股權證將予發行之每股新股之認股權證行使價由1.40港元修訂為0.80港元。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私人配售110,000,000份非上市認股權證。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內所用之詞彙與該公佈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修訂認股權證配售協議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八日，經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按公平原則磋商後，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同意修訂認股權證配售協議之條款如下：

條件達成日期

認股權證配售協議所載之達成條件最後日期已由二零零九年九月八日順延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八日。

認股權證發行價

認股權證發行價已由每份認股權證0.05港元修訂為0.03港元。

* 僅供識別

認股權證行使價

根據認股權證將予發行之每股新股之認股權證行使價已由1.40港元修訂為0.80港元。

經修訂之認股權證行使價0.80港元：

- (i) 較股份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七日（即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議定修訂條款前之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94港元折讓約14.89%；
- (ii) 較股份於緊接二零零九年九月七日前最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914港元折讓約12.47%；及
- (iii) 較每股未經審核資產淨值1.607港元（按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906,090,000港元除以本公佈日期之現有已發行股本563,814,000股股份計算）折讓約50.22%。

經修訂認股權證發行價0.03港元與經修訂認股權證行使價0.80港元之總和：

- (i) 較股份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七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94港元折讓約11.7%；
- (ii) 較股份於緊接二零零九年九月七日前最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914港元折讓約9.19%；及
- (iii) 較每股未經審核資產淨值1.607港元（按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906,090,000港元除以本公佈日期之現有已發行股本563,814,000股股份計算）折讓約48.35%。

預期因行使認股權證所附權利而將予發行之新股每股淨價（扣除所需相關開支後）將約為每股新股0.827港元。

所得款項擬作用途

本公司現擬將認股權證配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約3,000,000港元撥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而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於日後獲行使時發行新股所得之任何額外所得款項約為88,000,000港元，將於出現投資機會時用作本集團未來發展之資金。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尚未物色到任何特定投資計劃。由於認股權證持有人可酌情行使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無法確定發行新股可籌集之額外所得款項實際金額。假設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獲悉數行使，經扣除（其中包括）佣

金、法律費用、印刷費及申請新股上市費用後，所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包括認股權證配售所籌集之資金）約為91,000,000港元。

修訂認股權證配售協議之原因

經考慮近期股份市價下跌，董事認為認股權證發行價及認股權證行使價及其總和屬公平合理，有關價格乃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董事認為修訂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認股權證配售協議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路貨運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瑞常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楊秀嫻女士及陳瑞常女士；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袁慧敏女士、林家威先生及王展望先生。

本公佈包括之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 (1)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最少寄存七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railwaylogistics.com內。